

# S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3735—2013

---

### 危险品分类试验方法 等温储存

Test method of classification for dangerous goods—Isothermal storage

2013-11-06 发布

2014-06-0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与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第 17 修订版)和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试验和标准手册》(第 5 修订版)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其有关技术内容与上述手册完全一致,在标准文本格式上按 GB/T 1.1—2009 做了编辑性修改。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于艳军、熊中强、韩伟、谭爱喜、杜宇、张颖。

## 危险品分类试验方法 等温储存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品分类试验等温储存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危险品分类等温储存试验,用于确定反应物质、分解物质在恒温下随时间而变的发热率及确定物质装在用于运输的容器内的自加速分解温度。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联合国,第 17 修订版)

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试验和标准手册(联合国,第 5 修订版)

### 3 术语和定义

《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试验和标准手册》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临界环境温度 critical ambient temperature**

包件中物质不显示自加速分解的最高温度。

#### 3.2

**自加速分解温度 self-accelerating 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物质装在用于运输的容器内可能发生自加速分解的最低温度,即临界环境温度化整到下一个更高的 5 °C 倍数。

#### 3.3

**等温储存 isothermal storage**

反应或分解物质在恒温条件下储存。

### 4 设备和材料

**警告:**本试验具有潜在爆炸危险性,试验设备应符合相关安全性要求。

4.1 空气绝缘吸热装置(铝块),用控制加热的方法使其保持恒温。

4.2 低温恒温器,使温度保持在 40 °C 以下。

4.3 加热控制器,控温精度  $\pm 0.2$  °C。

4.4 铂电阻。

4.5 样品容器,体积 70 cm<sup>3</sup>,分别用于盛装试样、惰性物质,试验示意图参见 A.1。